

# 赵树理之于新时代乡村题材书写的启示意义

□傅书华

在赵树理看来,文学是变革乡村生活的一种手段与载体,而不是乡村生活为成就文学事业服务。当乡村生活为成就文学事业服务时,乡村的变革诉求就有可能被某种文学观念所遮蔽甚至歪曲。赵树理是站在乡村变革的本体性立场上,来面对及处理政治变革与思想启蒙的诉求,所谓的“政治上起作用”、所谓的“问题小说”都应该作如是解。

当今的乡村题材写作是繁复的。书写当今乡土及乡村文化景观,在书写中以对乡村过往诗意的凭吊来对抗都市浪潮的时代之弊;在从乡土中国到城乡中国的张力中,寻找“乡村幽灵”;书写新乡村特别是扶贫中的乡村新变……这些大致构成了当今乡村题材的书写景观。而学界重返“十七年”的乡村书写,试图以此来构成考量今天乡村的文学资源,也是不容忽视的一种尝试与努力。在此语境中,曾经作为“方向”的书写乡村的“铁笔”“圣手”的赵树理,又能给新时代的乡村题材书写以什么新的启示呢?

在今天,在对乡村的文学书写中,赵树理式的以生命书写超越政治书写、伦理书写、职业书写,似乎成了新的历史性的召唤。在过往的一些乡村题材书写中,有的书写者将对乡村的文学书写转为政治书写,成为政治理念的感性显现;有的书写者,试图通过对乡村生活的持久深入,写出乡村的时代性诉求,但最终止于对读者在伦理层面上的浸染与感动;还有的书写者,文学书写是其追求的目标,乡村生活只是其文学书写的简单道具。赵树理则全然不是这样,乡村变革的诉求与赵树理的生命诉求是浑然一体的。康濯曾经形象地说过:“老赵和我下农村……有一个最根本的区别,即我去农村总是‘下乡’,是从‘上面’去‘下面’,赵树理却毫无什么上下之分,只是‘回乡’‘回家。’”这段话形象地说明了赵树理与其他人的区别。前者是由内而外的,其创作是基于生命的冲动,是以作家真实的生命本体感受为依据,感受、衡量乡村生活的对错是非;后者是由外而内的,其创作是基于政治或伦理的冲动,是以所信奉的社会标准来理解、诠释乡村生活。前者是天然的血缘的情感,后者是后天的姻缘的理性的。在赵树理看来,文学是变革乡村生活的一种手段与载体,而不是乡村生活为成就文学事业服务。当乡村生活为成就文学事业服务时,乡村的变革诉求就有可能被某种文学观念所遮蔽甚至歪曲。赵树理是站在乡村变革的本体性立场上,来面对及处理政治变革与思想启蒙的诉求,所谓的“政治上起作用”,所谓的“问题小说”都应该作如是解。这里的“政治”是符合乡村变革诉求的“政治”,这里的“问题”是乡村变革诉求中的“问题”。又由于这样的文学书写,是基于赵树理自身的生命冲动、生命诉求,所以,形成了赵树理在面面对政治变革与思想启蒙时的自身的倔强不移品格。在今天,当一茬茬的正在人生成长期的乡村的青少年,通过高考、务工,争先恐后地涌入、融入都市时,天然地血缘地情感地将对乡村诉求、生命诉求浑然一体结合起来。赵树理将书在哪里呢?“回乡”“回家”或许是对新时代乡土题材文学书写者的时代性召唤吧。

正因为赵树理是将对乡村的文学书写视为对体现乡村诉求的一种方式,所以,除了以文学对乡村进行书写之外,他对乡村的实际变革工作也同样甚至更充满着热情。赵树理的女儿赵广建曾经好奇地看过赵树理的笔记本,发现上面几乎没有任何关于写作小说的内容,而几乎就是记录农村干部工作中存在问题的工作笔记。所以,当对乡村的文学书写不能直接解决乡村变革中的实际问题时,赵树理每每会有干预乡村变革的实际举动,这在他三次兼任县委副书记时,有着特别具体的体现,而直接上书党中央机关刊物《红旗》杂志,陈述不同于时论之己见,则更为突出与鲜明。中国的文学创作,一向为为时务而作的传统。譬如鲁迅,之所以弃医从文,是为为疗救国人灵魂的时代之需,其之所以牺牲个体内在的丰

富的感情世界,停止小说创作而转向杂文写作,直接服务社会变革,也未尝不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如此地关心时务的文学家的公众性品格,或许也是今天乡村题材文学书写者所应该继承的吧。

也正因为赵树理是将对乡村的文学书写视为体现其乡村诉求的一种方式,所以,他对文学书写乡村的体式、风格有着更为广阔的理解,譬如他对各种乡村通俗性的曲艺形式的看重,譬如他的不入“文坛”而甘居“文摊”的著名说法。众所周知,中国文学研究界在评判学术水准时,注重的是专业性的论文与专著,但我注意到,近年来北大教授陈平原看重“演讲”之于恢复中国“述学”传统的意义。如果我们不拘泥于赵树理强调的是秧歌还是鼓书这些具体的文艺体式,如果我们不拘泥于陈平原强调的“演讲”的具体体式,我们或许会对如何看取文学书写体式及文学研究体式有着更为广阔的理解吧。至少在今天这样一个全媒体时代,在今天这样一个恢复中国“大文学观”的时代,在对乡村题材的文学书写中,我们或许会并不将之再仅仅规范在小说、诗歌、散文、戏剧这传统的四个正宗的文学书写门类之中吧。

文学的写实品格,是学界已成共识的赵树理在乡村书写中最重要的文学书写品格,但在今天,却也仍然有着给予重新解说的必要。确实,除了《小二黑结婚》中的“大团圆”结局等个别书写外,你几乎可以把赵树理所有的对乡村的文学书写都视为“纪实文学”。在论述其对于今天新时代的乡村题材书写之意义时,我觉得有三个特点还是值得特别提出:

第一,是“细节的真实”。譬如,一向以白描著称的赵树理,一旦在书写乡村各阶层经济生活、日常生活及其变动时,却不惜笔墨,将各种经济细节、数字一笔笔地详尽列出。读到这样的文字,你不由得会想到,格斯对巴尔扎克创作的赞扬:“甚至在经济细节方面所学到的知识,也要比从当时所有职业的历史学家经济学家和统计学家那里学到的全部东西还要多。”

第二,是对乡村个体生命日常生活的如实描写。譬如他对三仙姑、小飞蛾、小腿疼等及其他人物系列的发展中的动态描写,即40年代的三仙姑,到了50年代初就成了小飞蛾,而到了50年代末则成了小腿疼。恩格斯赞扬巴尔扎克“用编年史的方式几乎逐年地把上升的资产阶级在1816至1848年这一时期对贵族社会日益一日的冲击描写出来……围绕这这幅中心图画,他汇集了法国社会的全部历史”。那么,赵树理笔下的各种乡村人物系列,则如实地揭示了中国人个体命运的历史性变迁,在这种变迁中,实际地体现着时代风云、历史沧桑。如果说,“五四”“人的文学”“乃是一种个人主义的人间本位主义……人为了所爱的,或所信的主义,能够有献身的行为。若是割肉饲鹰,投身给饿虎吃,那是超人类的道德,不是人所能为的”。这“人的文学”中“分量最多,也最重要”的,是“写人的平常生活,或非人的生活”。那么,赵树理笔下最成功的“中间人物”就是这种“人的文学”在中国革命中与革命后乡村文学书写中最成功的实践。这样的实践,对在今天这样一个伴随着市场经济大潮而将“个体”再次浮出历史地表的时代的乡村生活的书写者来说,或许不无借鉴意义吧。虽然这一“个体”已然从基本物质生存层面的改变转向如何面对欲望的挑战。

第三,是如实书写对观念局限的突破。譬如,他的最后一部作品《十里店》一向为学界所诟病,认为是对其时所谓错误鼓吹的向农村“走资派”夺权理念的

图解,一向一笔成文的赵树理,在创作这一作品时,一反常态,修改五次而不成文,终于说出自己是“生于《万象楼》,死于《十里店》”。但时过境迁,我们今天看这部作品,仍然可以看到作品的实际内容远远突破了作者外显的原有理念,而对我们认识乡村的干群矛盾、阶层分化有着不断再认识的价值。恩格斯对巴尔扎克以写实的力量战胜世界范围的局限曾经大加称赞,并将之誉为“是现实主义最伟大的胜利之一,是老巴尔扎克最伟大的特点之一”。这样的赞扬,对赵树理也是适用的。赵树理的乡村书写曾被人批评“写的东西不大(没有接触重大题材)不深,写不出振奋人心的作品来”,也屡屡被一些专家摇头叹息曰“小儿科”。他笔下的三仙姑、《三里湾》中三对青年男女的情爱书写等等,也屡屡被“思想深刻者”讥讽为缺乏现代意识等等。但时过境迁,赵树理对乡村文学书写的魅力却又一次次地活跃在人们面前,逼迫着解读者给以新的解读。这正是赵树理乡村书写实力的体现。在今天这样一个价值多元的“无名”时代,当乡村的文学书写者,每每为以何种价值姿态面对新的乡村变革所困惑时,赵树理以写实而突破观念局限的写作实践,也还是值得今天乡村的文学书写者所学习。

赵树理在成名之前,即是一个成熟的作家,用郭沫若的话说,“是一株大树子”,他之所以能从被埋没而一举成为“方向”性的大作家,毋庸讳言,与其时的政治助推是分不开的。其在1950年代中期之后,日渐被主流文坛边缘化,也是因其与其时政治要求不合的缘故。但今天我们检讨赵树理的晚期创作的文学史价值,又分明可以看到是因了他与其时主流文坛的“对抗”价值,并在这种“对抗”中,构成了与其时文坛的一种“张力”关系。应该承认,赵树理得以成名时的政治助推作用在其其时的时代发展中,是有着积极作用的。也应该承认,赵树理晚年与其时文坛主流的“对抗”也是有着“史性”价值的。要而言之,无论其时的“主流”是正向的,还是负向的,但只有与时代“主流”有着紧密的或“体现”或“对抗”或“对话”的关系,赵树理文学的“史性”价值才能得以体现。如是,当对乡村题材的文学书写在今天日益被边缘化之时,如何重构乡村题材的文学书写与时代“主流”的关系,也是今天的乡村题材文学的书写者所应该予以考虑的。譬如,无论是从马克思的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并进一步决定意识形态精神生活的观点,还是从文学结构与社会经济结构、文学的叙事意识与社会的集体意识具有同构性的文学社会学的观点,总的说来,西方的批判现实主义的文学范式,于今天的中国文学创作,仍不失其现实意义与借鉴作用。

譬如,在中国今天急速的社会历史转型期,在文学创作界,当原有的思想资源都暂时无力完全应对与解读新的时代矛盾时,回到事实本身,直视事实本身,就成为时代新的特征,也是文学创作重新切入社会现实生活、走进公众实际生存的主要方式。对赵树理的研究,因为种种原因,近期在学界成为热点,这不是偶然的,而探讨赵树理之于新时代乡村题材书写的现实意义,应该是这一热点的题中应有之义。

(作者系太原师范学院文学院院长)



## 专家观摩研讨电影《农民院士》

本报讯 今年初,一部讲述时代楷模、中国工程院院士朱有勇扎根农村、科技报国的脱贫攻坚题材电影《农民院士》与观众见面。片中,朱有勇把实验室搬到田间地头,将课堂搬到邻里乡间,用共产党人的赤子初心打开了村民们的心结,用沾着泥土的双脚带领百姓脱贫致富,展现了新时代共产党员和科技工作者的责任与担当。这也是继《大地之子——蔡希陶的故事》《独龙之子高德荣》《走上学》《九零后》之后,由制片人蒋晓荣、导演于荣光联手打造的又一部主旋律英雄题材作品。

7月15日,由中国文联电影艺术中心、云南省委宣传部主办的电影《农民院士》观摩研讨会在京举行。云南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电影局局长翟玉龙,云南省委宣传部影视处处长许秋芳,李准、仲呈祥、章草青、张思涛、陆绍阳、高小立、皇甫宣川、王纯等专家学者及蒋晓荣、于荣光等主创代表与会研讨。研讨会由中国文联电影艺术中心常务副主任宋智勤主持。

翟玉龙表示,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农民院士》能够让更多观众深刻感受到“农民院士”朱有勇的精神和脱贫攻坚来之不易的伟大胜利,将进一步激发广大观众的爱党爱

21世纪初,继“底层叙事”的热潮之后,抒发生存之痛的打工诗歌勃然兴起,郑小琼、郭金牛、许立志等“打工诗人”陆续浮出历史地表,打工诗歌一时成为引人瞩目的文学事件。如今20余年时光流转,“打工诗歌”不再“喧嚣”,它迅速成为一个历史化了了的诗歌术语。与此同时,“劳动者诗歌”率先在深圳等城市凸显它新鲜的时代面孔。2016年,《深圳劳动者诗歌十人集》《向劳动致敬:我们的诗》等陆续集结出版,“劳动者诗歌”的命名横空出世。2020年,全国首个劳动者诗歌奖在深圳颁出。虽然“劳动者诗歌”的命名,迄今尚未引发文坛热议,但命名以及书写方式的嬗变,不仅是符号学层面的更迭与移动,更是背后结构性意义的变迁与时代精神的折射。那么,从打工者到劳动者,创作主体发生了何种变化?从打工诗歌到劳动者诗歌,其文本又呈现为何种嬗变?

先谈打工诗歌。2007年5月由珠海出版社推出的《中国打工诗歌精选》可谓一份标志性的打工诗歌文本,它收录了1985至2005年全国100位打工人的诗作,全面展示了打工诗歌的实绩。有学者指出,这批被奉为典范的打工诗歌反复出现的主题词是“孤独”、“迷茫”、“流浪”、“徘徊”、“挣扎”、“绝望”、“煎熬”、“鲜血”、“泪水”、“失眠”、“屈辱”、“盲目”、“伤口”、“伤痛”、“失意”、“无助”、“茫然”、“痛苦”、“我们这一代人的苦难史”等等。(李杨:《底层如何说话——文学镜像中的“后打工文学”》,《天津社会科学》2020年6期)车间、流水线、螺丝钉、工装、机器、铁等意象成群结队地占领诗歌,现代企业流水线的生产模式演化为限制人自身的抽象权威,悲怆感弥漫于整部诗集,苦难叙事以类同的方式集体出场。

典型如郑小琼、许立志的诗作。郑小琼的《打工,一个沧桑的词》《生活》等代表作以一唱三叹的悲情感叹着打工人的沧桑生涯,她在“在机台,图纸,订单”的负重下“无待”地书写,于“铁”、“水泥”等冰冷之物上提炼诗意,黄麻岭轰鸣的机器构成诗人一个巨大的梦魇。2014年,打工诗人许立志从深圳的高楼一跃而下,肉身的自我毁灭仿佛显影剂,进一步放大了他诗作中的绝望与痛楚,《他们说》《省下来》等诗粗砺直白,敞开了一个幽暗的底层经验世界,回旋着打工人的悲鸣。

上述沉淀着伤痛与屈辱的书写模式在劳动者诗歌中突然消失了,展读《向劳动致敬:我们的诗》这一诗集,新的抒情主体与新的抒情机制迎面扑来,同样是写打工妹的生活,与以往诗人所塑造的屈辱、迷惘的女工形象不同,郭霞笔下的打工妹褪去了沉积于“打工”符号上的阴暗色调,成长为充满自我价值感的社会实践者:“我们来自不同籍贯/怀揣不同的梦想/奔向不同的工厂/坐在不同的流水线上……我们不是娇娇女,从不一声苦喊一声累/迎着朝阳奔跑/让青春像花一样绽放”。(《打工妹》)在这里,“打工诗歌”中的苦难者形象被全面更新,朝气蓬勃的劳动者形象明朗地崛起,欢快的书写编织了一曲颂歌似的劳动咏叹调。刘永的《一个民工的时光志》则以主人公的姿态宣告新历史语境下劳动者的尊严与价值:“一个民工日常的物质生活/以及一个城市的精神叙述/从不缺少土方、钢铁、乾象、资金/以及现代意义的民工/通过最平凡的方式/进入这个城市的编年史/……他们像是虔诚的古代人一样/在那建造一座属于未来的城池”。诗中的民工不再是被资本与机器压制的受体,而是主动介入历史进程,加入现代城市运行逻辑之中的主体,民工作为一种肯定性的历史力量,参与时代建构,并以古典式的崇高感创造着未来。

显然,从打工诗歌到劳动者诗歌,抒情主体发生了一系列的嬗变。如果说打工诗歌中的抒情主体总拘囿于被压抑、被伤害的自我体认,潜行于控诉与自我怜悯相交织的抒情机制;那么,在劳动者诗歌这里,抒情者从苦难的阴影下果敢地挣脱出来,呈现了主体明快的能动性,与强大的意志力,摒弃了惯性的苦难抒情方式,转而强调现代工业劳动赋予个体的尊严与幸福。这种积极而正面的表达带来了明朗、宏大的美学风格,不禁让人想起李泽厚对大工业生产美学的呼吁:“不必去诅咒科技世界和工具本体,而是要去恢复、采寻、发现和展开科技世界和工具本体中的诗情美意。……大工业生产的工具本体就没有渗入情感(心理)的可能吗?就不可能恢复工艺——古代诗歌创作中的生命力量和人生情味和意义吗?”(李泽厚:《美学四讲》,长江文艺出版社2021年版,89页)

抒情主体与抒情方式的嬗变离不开时代演变的逻辑。“打工”一词的产生与20世纪末农村劳动力大量入城就业有关,特别自中国进入市场经济社会以来,广东因全球资本、技术的涌入而一度成为世界工厂,大量劳动力麇集于深圳、东莞、佛山一带,打工者命运在粗放的生产方式与资本扩张的裹挟里浮沉跌宕,劳动过程中人的价值被相应压抑,人格主体与劳动主体由此分离,打工诗歌呈现了时代幽暗处的伤口,对压迫性的现代符码进行了有力的反击,只是,这种批判始终伴随着超载的苦难意识,在输出悲情、批判现实的同时亦部分扭曲了当代生活的真实图景,乃至某些写作演变为一种讨巧的、宣泄情绪的文化商品。随着中国经济发展步入新的历史阶段,曾经野蛮生长的资本竞争与工业生产进入了相对成熟规范的后工业时代,网络科技、自主创新、绿色工业、产业强国等时代课题逐步展开,嵌入其中的产业工人在工作环境、社会保障、价值认同方面也得以完善并提升,他们对劳动与世界的关系得以重新解读与把握,一种洋溢着乐观主义精神的抒情方式由此形成。当然,这种单一而乐观的抒情诗作难免会遭遇新的困境,全面投入的抒情或许悬置了复杂的现实问题,光鲜亮丽的劳动叙事可能屏蔽了挣扎困感的精神图景。

显然,如何在批判与歌颂之间寻求客观的现实坐标,如何在盲目反抗与全面投入之间保持清醒的主体意识,仍然是值得我们不断深入探讨的问题。特别随着人工智能日新月异的发展与信息技术社会的全面降临,制造业的自动化发展、虚拟空间的蔓延等正生成新的生产逻辑,劳动者与生产机制之间的关系势必发生层出不穷的新变化,如何正确描述这一变化,并寻求更具时代性的抒情方式,俨然为当代诗歌创作提出了新课题。

(作者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中文学院教授)

# 从「打工」到「劳动」:诗歌嬗变与时代逻辑

□杨汤琛

(上接第1版)

## 写出新时代新农村的温度和力量

为记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的伟大实践,《四川文学》近年来策划推出“现场”专栏,刊发多篇小说、散文和报告文学作品,希望以文学的方式介入和表达时代。同时策划了“周克芹纪念小辑”,意在激发作家学习先进,承担时代责任。虽然农村题材作品取得了不错的反响,但在《四川文学》主编罗伟章看来,还有不少提升的空间。“不少作家能够做到眼光向下、关注现实,真正扎根生活,先融入再书写,但普遍存在主体性缺失的问题。这种主体性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写作者的主体性,二是书写对象的主体性。多数创作都是阐释和证明,而非探究和审视。这样创作出的作品,不可避免会雷同,也不可能拥有美学功能和感染力。希望未来能看到真正反映时代本质的作品,作品中的人物要有命运感,而不是工具化。”

谈及如何书写“新时代山乡巨变”,罗伟章认为,写作者首先需要学会反向思考,先想想什么是不变的,找准了“不变”,写“变”才有底气,才会有真正的力量。其次是写作者必须具有大历史观,没有大历史观的书写,只能触及时代的皮毛。三是要严格遵循文学的标准,要把作品放到大的文学体系中去衡量,不能因为书写的是新生活、新题材,就把文学的标准降低。

这两年,《扬子江文学评论》在农村题材相关选题的策划和论文发表上一直比较用心,不仅为农村题材作家开辟研究专辑,还着重刊发农村题材作品评论、当代文学作品的“农村版”研究等相关文章。该刊副主编何桐认为,当代文学的农村题材写作有着深厚的传统,也留下了很多经典的

作家作品,当前优秀的农村题材写作往往都能深植于这一传统,同时兼顾时代和人的新变,但也有不足,“很多农村题材的写作还是在故步自封地图解‘文学史’和现行政策,或功利性地服务于某些‘项目’,缺乏对时代本质的宏观把握,也缺乏对当下农村生活和农民、农民工等相关群体的真正理解,作品往往无法呼应当前中国乡土的复杂性和时代性。”何桐认为,未来的农村题材创作需要做到两点,一是求新,即真正关注农村和农民的新变化,关注其变化过程和带来的影响;二是求深,不能只通过媒介资讯和二手信息来了解乡村,而是要真正融入创作对象之中,去接触、交流、观察和理解,这样作家们的农村题材书写才能有深度、有温度、有意义。

《山花》主编李寂滂介绍说,贵州是脱贫攻坚主战场,人数大、贫困面大,脱贫的难度也大,其中涌现了许多可歌可泣的人物事迹,因此《山花》与贵州扶贫办联合推出了脱贫攻坚专号,聚焦这些感人事迹。此外杂志还策划了“乡音”栏目,推出一些书写乡村变化、反映家乡农村变革的题材作品。何桐在对乡村变化的书写中,容易落入概念化的窠臼。比如写乡村题材,很容易就写留守儿童、儿童,写他们的孤独。“空心村”的确反映出乡村的一些问题,但不是全部,对乡村的反映,还是需要深入生活,真正了解当下乡村生活,乡村的状态已经和这些作家小时候很不同了。”李寂滂认为,作家要想写好山乡巨变,就需要向柳青等老一辈作家认真学习,真正进入农村,了解自然环境的变化、生活方式的变化、人的变化,进而写出人物内心精神世界的变化和对美好生活的憧憬向往,以及在与贫困作斗争时的坚韧感。“总之,要写出一种力量感来。”

本报讯 7月10日,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和单向空间联合主办的周婉京《取出疯石》新书沙龙在京举行。

四川、吴冠平、丛治远、刘荻、杨紫等作家、艺术家与作者一起,围绕新书共同探讨文学、艺术与生活的相关话题。沙龙由青年作家孟小书主持。

《取出疯石》是周婉京的首部短篇小说集,收录《出埃及记》《大榆树》《字幕》《危机》《纽约最后一个政客》等九个故事。作者将目光投向城市,书写在城市里生活的“边缘人”,关注他们的迷惑与痛苦,细致刻画生活的幽微之处,文风锋利老练而不乏温情。故事里的角色有温度、有厚度,形象立体而鲜活。

四川表示,周婉京的小说不同于传统的中国文学形态,而是呈现出某种“偏离”的特质,拥有不凡的创造力,这是年轻诗人和小说家身上最为可贵的东西。吴冠平谈到,书中故事或多或少都具备一些类型元素,小说充满画面感,人物行动都有完整的近似场面调度的画面设计,在带来阅读愉悦的同时,也创造出复杂的画面,给读者更多可以进行思考的线索和空间。丛治远认为,周婉京的小说用现代的笔法书写了现代经验,具有非常鲜明的个人特色,同时又具备某种共通性,尽管故事发生在纽约,但移植到其他城市也依然成立。在纽约生活过的刘荻表示,很多在纽约的中国人都在重新寻找新的身份,他们在重新塑造自己的时候,依然会被自己以前的世界和故事牵扯,周婉京准确抓住了他们所面临的冲突和困境,写出了纽约的真实、人性的真实。杨紫在周婉京的小说中读到了一种“微小的绝望感”,以及现代人对“爱”的希冀与渴求,“这与我自己的生命体验相符”。

谈及之后的创作,周婉京表示,自己的文学积淀还不够,接下来要不断增加自己的人文积累,拓展自己知识体系的“小触角”,去探查世界的更多角落。

(罗建森)

# 《取出疯石》勾勒现代精神画像

(范得)